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网上商城办公类物资框

架询比采购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NMDL-2025-078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委托我公司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网上商城办公类物资框架询比采购组织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网上商城办公类物资框架询比采购
- 2.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3. 本次采购内容：详见公告附件 1

二、采购范围

采购范围详见附件 1：采购目录。本次采购为框架采购，拟入围 6 名铺货商，采购供货有效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采购人不承诺供货有效期内实际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仅以实际发生为准。

需求范围及标包划分表

标段号	标段名称	物资大类	物资中类	物资小类
1	办公类用品	办公日用类	办公日用	详见附件 1：办公类物资框架采购目录
		办公清洁类	办公清洁用品	
		办公电器类	办公电器、办公照明、办公设备、照明设备	
		办公耗材类	办公耗材	
		办公设备类	办公设备、电脑周边、数码设备、测量工具、辅助工具	
		办公用品类	办公纸品、办公文具、办公本册、展示用品、文件管理、装订用品、桌面文具、财务用品	

三、采购执行方式

1. 采购协议签订

(1) 本次询比采购的成交人与各买方（见附件 2 项目单位清单）、服务方统一签订《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2027 年网上商城办公类物资框架询比采购协议》，关于服务方服务费用的收费方式及费率，后续综合考虑同类型网上商城收费标准及费率进行确定，并在成交人与服务方协商一致签订相关协议后，服务方收取成交人服务费。

(2) 各买方单位实际下单采购时，一般不再与成交人签订额外的采购合同。最终用户依据协议约定通过采购人指定的蒙电网上商城向成交人下达的具体采购货物和服务的请购单，同样具有协议效力，直接约束卖方和最终用户。

2. 采购履约过程

供需双方在采购人指定的蒙电网上商城上履约。

(1) 商品推送及审核

成交人将自有电子商城与蒙电网上商城（<https://emall.impc.com.cn:21002/>）直接对接，将自有电子商城的商品信息推送至蒙电网上商城。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权对成交人推送的商品进行审核。商品信息、价格和质量等不满足采购文件、采购框架协议及《办公类物资商品上下架审核指南》（详见附件 7）要求的商品不予上架，已上架的作下架处理。《办公类物资商品上下架审核指南》（详见附件 7）发布在蒙电网上商城，并定期更新。

蒙电网上商城所有上架商品均与市场价格实行联动，成交人下调市场价格时，应同步下调蒙电网上商城价格。

(2) 商品选购

蒙电网上商城对同款商品进行自动比价并排序，最终用户将自行选择商品。

(3) 履约服务

成交人按采购框架协议的约定提供配送、安装、售后等服务，并开具发票。项目单位货物配送点见附件 3，最终用户在收到货物及发票 60 日内进行结算。

四、应答人资格要求

1. 通用资格要求

1.1 应答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在人员、

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1.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不同的应答人同时参加同一标段的应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1.3 应答人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1.4 应答人应具备开具增值税发票的能力。

1.5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应答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

1.6 应答单位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该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1.7 应答单位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

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1.8 应答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

1.9 应答人应具备采购人要求的货物配送范围内的配送能力，其配送范围应涵盖但不限于“货物配送点明细表”。

2. 专用资格要求

2.1 本次采购接受联合体应答。对于联合体参与应答的，本次采购只接受存在以下关联关系的公司或单位组成联合体应答：

（1）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或控股股东为同一单位（自然人），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并提供上述经联合体全体成员盖章确认的关系证明文件。不接受其他类型的联合体应答。

（2）应答人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①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应详细写明各成员职责分工，项目范围分工及界面分割，签订合同主体、支付及履约等事项。

②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获取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应答工作。

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同时应答。

④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2 应答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资格（按照工信部《电信业务分类目录 2015 年版》2016 年 3 月 1 日施行）。对于联合体参与应答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满足上述要求。

2.3 应答人应具有面向社会（个人或企事业单位）公开的自有电子商城，具备商品目录及价格查询、下订单、结算支付等功能，且具备向蒙电网上商城及时推送商品的条件。（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网址链接）

2.4 应答人自有电子商城的商品范围应涵盖相应标段的“办公类物资框架采购目录”。(需提供截图证明及网址链接)

3. 本次采购不接受代理应答。

4. 本次采购不接受代理商应答。

五、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应答人，在响应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应答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全文指: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5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9:3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获取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应答人报名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应答人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2、报名时需上传下列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资料不全，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签字，授权书中必须明确工程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2)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3) 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4)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5) 应答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单位名称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前三年）。

(6) 应答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投标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7) 应答人需提供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如投标人未按照规定查询方法提供，评标委员会将会对投标人进行否决。

“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查询省份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

(8)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五。

(9) 联合体参与响应的，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详见附件六。

说明：

1. 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应答人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 在报名阶段，对应答人资质、业绩等资格要求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采购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 应答人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pdf格式上传，不接受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 为保证应答人顺利报名成功，请应答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应答人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



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六、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评审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3. 应答人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应答人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七、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解密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5 年 08 月 18 日～2025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2025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9：30～1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八、解密方式及协商方式：

远程解密：应答人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注：应答人也可携带原投标电脑提前 45 分钟抵达开标会场，届时请应答人代表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并按照场所疫情防控要求做好疫情防护。

远程谈判：应答人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线上与各应答人进行视频协商。详见采购文件。

请应答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



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平台联系电话: 400-9913-966), 因应答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 视为应答人撤销其响应文件。

九、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法。

十、采购费用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人缴纳, 收取标准如下: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货物)	费率 (工程)	费率 (服务)
500 以下	1.5%	1.2%	1.5%
500-1000	0.8%	0.8%	0.5%
1000-5000	0.5%	0.5%	0.3%
5000-10000	0.25%	0.3%	0.1%
10000-50000	0.1%	0.1%	0.05%
50000-100000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各标段成交人缴纳费用=各标段最终成交金额按上述表格计费*折扣率, 其中折扣率为 95%

中标服务费交纳形式: 电汇、银行转账、现金均可。

户名: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南门外支行

账号: 150853350725

(2) 平台使用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 成交每家铺货商需在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平台使用费, 招标项目 400 元/包段/次, 采购项目 300 元/包段/次。

(3) 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费:

成交人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 收取标准如下:

1.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 按 1‰标准向成交铺货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人收取场所服务费。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 系 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gcg.ejy365.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前达门路锦绣福源大厦西门商业 105 号

异议受理电话：0471-6224135、0471-6224090

异议受理邮箱：gyszy@nmdlwzgs.cn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智海大厦 A2 323 号

联系人：安胜利、柏春婷、范格平、冯海君、高超放

联系电话：0471-3916980、18614839555、13245124552、15391121916

邮箱：sxzxnmg@163.com

2025 年 08 月 18 日